

苏州市相城元惠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御窑花园、花南家园保洁服务的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HXZX2023-Q-G-017)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苏州市相城区

一、招标条件

本御窑花园、花南家园保洁服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435.6万元, 招标人为苏州市相城元惠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服务期限: 两年(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御窑花园、花南家园保洁服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御窑花园、花南家园保洁服务: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2023-06-25 09:00到2023-06-29 16:00

获取方式: 出售地点: 苏州市相城区嘉元路1018号元联大厦10楼 出售方式: 现场出售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3-07-12 13:30

递交方式: 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3-07-12 13:30

开标地点: 苏州市相城区嘉元路1018号元联大厦10层开标室

七、其他

苏州鸿鑫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苏州市相城元惠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委托，就其所需的御窑花园、花南家园保洁服务项目采用公开方式进行采购，欢迎有资格的供应商前来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一、招标编号：HXZX2023-Q-G-017

二、招标内容：御窑花园、花南家园保洁服务

三、项目预算：人民币肆佰叁拾伍万陆仟元整（¥4356000.00元）

四、服务期限：两年（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五、合格投标人的一般条件：

- 5.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5.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5.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5.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5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5.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六、合格投标人的特殊条件：无。

注：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七、报名及采购文件的获取

7.1报名时间：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3年6月29日，上午9：00--11：00，下午13：30—16：00（节假日、双休日除外）。

出售地点：苏州市相城区嘉元路1018号元联大厦10楼

出售方式：现场出售

售 价：每套500元（现金），售后不退。

7.2报名方式：现场报名。

报名咨询：赵雷、吴极（0512-65981596-8121/8122）

7.3请各投标单位在购买标书时须向招标代理机构提供以下材料的证明文件原件及复印件（须加盖单位公章），原件（或公证件）带到招标代理机构核对后退还，封面注明投标单位名称、联系人、联系电话、电子邮箱、传真等信息。

A、供应商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税务登记证副本和《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已三证合一单位则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

B、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如有）、法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如有）身份证复印件及原件；（报
名经办人须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中授权代表人一致，否则不予办理。）

C、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

八、响应文件接收信息：

投标文件递交时间：2023年7月12日下午13：00—13：30整

投标文件接收截止时间：2023年7月12日下午13：30整

开标时间：2023年7月12日下午13：30整

开标地点：苏州市相城区嘉元路1018号元联大厦10层开标室

九、联系及监督

（一）采购单位

名称：苏州市相城元惠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苏州市相城区玉成二期十七幢商铺06二楼

电话：0512-66831651

联系人：贾工

（二）采购代理单位

名称：苏州鸿鑫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苏州市相城区嘉元路1018号元联大厦10楼

电话：0512-65981595-8121/8122

传真：0512-66352628

邮政编码：215000

联系人：赵雷、吴极、张毓霏、于民峰

十、公告期：自公告发布之日起五个工作日。

十一、发布平台

本公告发布在苏州市相城区人民政府网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标公告等信息亦发布在此平台，敬请留意。请投标单位领取本次招标文件后，认真阅读各项内容，并按招标文件的要求详细编制投标文件，并按以上确定的时间、地点准时参加开标。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苏州市相城元惠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苏州市相城元惠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苏州市相城区玉成二期十七幢商铺06二楼

联 系 人： 贾工

电 话： 0512-66831651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苏州鸿鑫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元和街道嘉元路1018号元联大厦10层、11层

联 系 人： 赵雷

